证券代码:600497 证券简称:驰宏锌锗 公告编号:临2016-014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鉴于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召开了职工代表分组会,选举何吉男先生和刘文方先生(个人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何吉男先生和刘文方先生将与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三名非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至第六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特此公告。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2月2日

附:个人简历

何吉男,男,汉族,1963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经济师,1984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云南会泽铅锌矿采选厂人事教育科副科长、科长、副厂长;云南会泽铅锌矿人教处副处长兼矿职工学校副校长和函授分部副主任;云南会泽铅锌矿人教处处长;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处处长、人力资源部主任、人力资源部部长;云南文山铝业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现任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刘文方,男,汉族,1972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助理会计师,1994 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云南冶金集团总公司曲靖有色基地建设指挥部财务处综合科副科长;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材料一科副科长;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中心财务处材料科科长;云南省昭通市铅锌矿副矿长、2000吨/日选厂建设指挥部财务科科长;彝良驰宏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彝良驰宏矿业有限公司经营部部长;彝良驰宏矿业有限公司总会计师;现任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纪检-审计监察部部长。

证券代码:600497 证券简称:驰宏锌锗 公告编号:2016-015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6年2月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研发中心九楼三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35,847,56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0.1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5人,董事长董英先生、独立董事赵翠青女士、独立董事段万春先生、董事陈华国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 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4人,监事张杰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3、 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全资子公司驰宏国际商贸有限公司注销方式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5,847,567	100.00	0	0	0	0.00

2、 议案名称: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5,111,701	99.91	735,866	0.09	0	0.00

3、 议案名称:公司2016年度投资计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5,847,567	100.00	0	0	0	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5,847,567	100.00	0	0	0	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5,847,567	100.00	0	0	0	0.00

6、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5,847,567	100.00	0	0	0	0.00

7、议案名称:关于增补苏廷敏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5,847,567	100.00	0	0	0	0.00

8、议案名称:关于增补李富昌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5,847,567	100.00	0	0	0	0.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9.0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9.01	关于选举田永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835,844,967	99.99	是
9.02	关于选举孙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835,844,967	99.99	是
9.03	关于选举沈立俊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835,844,967	99.99	是
9.04	关于选举王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835,844,967	99.99	是
9.05	关于选举孙成余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835,844,967	99.99	是
9.06	关于选举陈青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835,844,967	99.99	是

10、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01	关于选举朱锦余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35,844,967	99.99	是
10.02	关于选举石英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35,844,967	99.99	是
10.03	关于选举王榆森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35,844,967	99.99	是

11、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1.01	关于选举张自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835,844,967	99.99	是
11.02	关于选举罗刚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835,844,967	99.99	是
11.03	关于选举刘鹏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835,844,967	99.99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7	关于增补苏廷敏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6,170,166	100.00	0	0.00	0	0.00
8	关于增补李富昌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6,170,166	100.00	0	0.00	0	0.00
9.01	关于选举田永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6,167,566	99.96				
9.02	关于选举孙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6,167,566	99.96				
9.03	关于选举沈立俊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6,167,566	99.96				
9.04	关于选举王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6,167,566	99.96				
9.05	关于选举孙成余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6,167,566	99.96				
9.06	关于选举陈青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6,167,566	99.96				
10.01	关于选举朱锦余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6,167,566	99.96				
10.02	关于选举石英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6,167,566	99.96				
10.03	关于选举王榆森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6,167,566	99.96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和议案6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表决通过。其余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昆明)律师事务所

律师:伍志旭、王晓东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贵公司《章程》的规定,所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2月2日

证券代码:600497 证券简称:驰宏锌锗 公告编号:临2016-016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董事田永先生因工作原因委托出席本次会议。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会议通知于2016年1月22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

3、会议于2016年2月1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研发中心九楼三会议室召开。

4、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1人。董事田永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授权委托董事孙勇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5、会议由董事孙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孙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因任期届满,需重新确定公司新一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结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组成情况,同意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由以下人员组成: 1、战略委员会由孙勇先生、田永先生、苏廷敏先生、朱锦余先生、石英女士、孙成余先生、陈青先生7名董事组成,其中孙勇先生为主任委员;

2、审计委员会由朱锦余先生、王榆森先生、李富昌先生、孙成余先生、陈青先生5名董事组成,其中朱锦余先生为主任委员;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石英女士、朱锦余先生、李富昌先生3名独立董事组成,其中石英女士为主任委员。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董事长孙勇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孙成余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至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由公司总经理提名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总经理孙成余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曾普海先生、柴正龙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贾著红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李昌云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任期至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董事长孙勇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黎文刚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至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黎文刚先生已于2013年4月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简历见附件;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三)、(四)、(五)项议案已发表独立意见。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董事长孙勇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刘琴女士(个人简历见附件)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至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刘琴女士已于2007年9月5日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2日

附件:

个 人 简 历

孙勇,男,汉族,1972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1994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云南省昭通市绥江县田坝镇科技副镇长(挂职);云南省证券监督管理办公室上市处副主任科员;中国证监会云南监管局上市处、稽查处主任科员;中国证监会云南监管局稽查处副处长(主持工作)、处长;中国证监会云南监管局机构监管处处长、稽查处处长;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共文山州委常委、州委统战部部长、常务副州长。现任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

孙成余,男,汉族,1971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工程硕士,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正高级工程师,1990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云南会泽铅锌矿第二冶炼厂硫制液车间副主任、主任;云南会泽铅锌矿第二冶炼厂主任工程师;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冶炼厂主任工程师、副厂长兼主任工程师;云南冶金集团总公司曲靖有色基地指挥部技术管理处主任工程师;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曲靖锌厂厂长兼党总支书记;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曲靖锌厂厂长、总工办主任;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兼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会泽冶炼厂党委委员、党委书记、经理。现任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委员、党委副书记。

曾普海,男,汉族,1964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高级工商管理硕士(EMBA),高级工程师(采矿),1983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云南会泽铅锌矿采选厂跃进坑副坑长、坑长;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采选厂副厂长兼会泽资源接替工程指挥部工程处副处长;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监督处处长;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会泽采选厂厂长;新巴尔虎右旗荣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大兴安岭金欣矿业有限公司党委书记;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矿山管理中心副主任、主任;现任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生产运营中心主任。

柴正龙,男,汉族,1972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商管理硕士(EMBA),高级经济师,1993年6月参加工作。历任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营销部期货科副科长、科长、营销部副部长兼期货科科长;云南驰宏国际商贸公司副经理兼市场期货管理部经理、产品销售部经理;驰宏国际商贸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兼党总支书记、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驰宏实业发展(上海)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电子商务中心主任。

贾著红,男,汉族,1966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高级工商管理硕士(EMBA),正高级工程师,1989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山西中条山有色金属公司侯马冶炼厂冶金科副科长、技术科副科长、生产科副科长、生产部主任、高级工程师;云南新立有色金属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云南冶金集团总公司曲靖有色基地建设指挥部高级工程师;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曲靖铅厂厂长;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艾萨炉分厂厂长兼会泽老厂技术改造项目筹备组副组长;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兼技术部部长、矿冶研究院院长。现任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

李昌云,男,汉族,1968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高级工商管理硕士(EMBA),会计师,1988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会泽采选厂经营科副科长、会泽采选厂财务科科长;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处会计科科长、财务处副处长、财务中心处长。现任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黎文刚,男,汉族,1983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学、法学双学士学位,助理经济师,2007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曲靖锌厂办公室副主任、战略发展部并购科副科长、规划发展部投资主管、规划发展部规划室副主任、战略管理部副部长、资本运营部部长、董事会秘书兼资本运营部部长。现任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战略与资本运营中心主任。

刘 琴,女,汉族,1979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师,2002年7月参加工作。2003年8月至2007年4月,在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证券科工作;历任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证券科副科长、规划发展部证券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兼资本运营部证券事务室主任。现任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兼战略与资本运营中心证券法务部部长。

证券代码:600497 证券简称:驰宏锌锗 公告编号:临2016-017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会议通知于2016年1月22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

3、会议于2016年2月1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研发中心九楼三会议室召开。

4、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

5、会议由监事张自义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会议同意选举张自义先生(个人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2月2日

附:个人简历

张自义,男,汉族,1964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在职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会计师,1984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云南冶金集团总公司财务部副主任、主任,云南冶金集团总公司董事、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主任;云南冶金集团总公司董事、总会计师;2009年1月至今任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董事、总会计师;2006年10月至今任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证券代码:600133 证券简称:东湖高新 公告编号:临 2016-012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16年1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16年1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其中董事李询先生因公委托董事张德祥先生进行表决。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同意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股东单位推荐喻中权、彭晓璐、李醒群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同意董事会提名马传刚、黄智、舒春萍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董事会提名张德祥、周俊、刘巍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上述三位独立董事会候选人,其中马传刚、黄智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舒春萍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本人承诺将尽快参加最近一期举办的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届董事会同意提请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进行选举,候选人简历附后。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

赞成9人,反对0人,弃权0人

2、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产业投资基金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2015年8月2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出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拟出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公告》(编号:临2015-065)。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延长对该事项的授权期限: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6年6月30日。

赞成9人,反对0人,弃权0人

三、上网公告附件(附件1、2)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日

附件1

董事候选人简历

1、喻中权,男,52岁,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享受湖北省政府专项津贴。2013年11月起任公司董事、董事长。历任湖北联合交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武汉锐城高速公路管理处党委书记;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部部长;武汉联投地产有限公司总经理;武汉联投万科房地产有限公司董事长;武汉联投置业有限公司执行总经理。现任公司控股股东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济师、武汉生态城碧桂园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2、彭晓璐,男,31岁,民革党员,本科学历,金融学学士。2012年12月起任公司董事。历任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融资主管、投资管理部主管、副部长。现任公司控股股东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部长,湖北省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3、李醒群,男,48岁,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冶金部武汉钢铁设计院结构室助理工程师,中共武汉市委政研室经济处副处长,武汉正信国有资产经营公司业务发展部经理、总经理助理,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6年1月至2015年5月任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光存储事业总监;2015年5月至今任公司股东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4、张德祥,男,49岁,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2011年3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2011年6月起任公司董事。历任中外合资武汉海特生化制药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湖北联合交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5、周俊,男,44岁,中共党员,工学学士,注册监理工程师,正高职高级工程师。2013年10月起任公司董事。历任武汉市和平至左岭高速公路建设管理部主任兼总监理工程师、湖北省梧桐湖新区投资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湖北联投商贸物流有限公司董事。

6、刘巍,男,34岁,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法学硕士。2013年4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历任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部长,办公室主任;武汉联投地产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马传刚,男,45岁,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法律硕士。2014年5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历任中国证监会湖北监管局主任科员、公职律师、浙江湖州金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现任瑞益荣融(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西旭阳雷迪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北京德青源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瑞益旭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委派代表、法定代表人、北京瑞益德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委托代表、法定代表人;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精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黄智,男,33岁,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2014年11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历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风险质量控制经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部经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购融资部总经理。现任上海信公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合伙人;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康宁医院股份有限公司、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3、舒春萍,女,53岁,硕士研究生。历任武汉三特索道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证券部经理;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武汉光谷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附件2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及监事候选人的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定,合法有效。

二、经认真审阅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及监事候选人的个人履历、工作经历等资料,未发现存在《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现象,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独立董事及监事的条件。

三、同意将上述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及监事候选人提交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选举。

独立董事:夏成才、马传刚、黄智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133 证券简称:东湖高新 公告编号:临2016-013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6年1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于2016年1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根据公司股东单位推荐周敏女士、肖羿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本届监事会同意提交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进行选举。

根据公司工会委员会的决定,推选张虹女士为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附:监事候选人、职工监事简历

赞成:3人 反对:0人 弃权:0人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日

附:

监事候选人简历

周敏,女,38岁,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2012年12月起任公司监事长。2008年10月至今,历任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主管,现任公司控股股东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总部预算经营部部长,兼财务管理总部资金管理部部长。

肖羿,男,42岁,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2013年2月起任公司监事。历任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主管、财务部副部长,现任公司控股股东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副部长。

公司工会委员会推选职工监事简历

张虹,女,47岁,大专学历。2008年12月起任公司职工监事。1994年至今在本公司工作,历任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营销部经理;公司业务发展部部长;武汉房地产分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办公室主任。

证券代码:600133 证券简称:东湖高新 公告编号:临2016-014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5年12月2日、2015年12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公告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署EPC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80)、《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署EPC合同暨关联交易的情况说明》(公告编号,临2015-082)。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谷环保”或“承包方”)与新疆昌吉特变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疆昌吉”或“发包方”)签订了《天池能源公司昌吉2×35万千瓦热电厂工程脱硫系统BOT项目合同》,工程造价为9,077万元。该合同属于BOT(建设-运营-移交)业务模式,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1、项目名称:天池能源公司昌吉2×35万千瓦热电厂工程脱硫系统BOT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

2、建设地点:位于新疆昌吉市西侧12公里(二六工镇境内三屯河西岸处)。

3、项目范围:该项目炉后烟气湿法脱硫建设的资金筹措、工程建设(含土建)、运营管理、检修维护、废弃物处置、废水达标排放、债务偿还、资产管理、技术服务和项目移交,自主经营,自负盈亏。

4、工程造价:9,077万元。

5、承包方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并在合同工期内完工,项目建设工期总日历天数208 天。

6、运营方式:该项目运营方式为BOT模式,特许经营期为20年,光谷环保收取特许经营期内的脱硫服务费,特许经营期到期后无偿移交给业主方新疆昌吉。

7、特许经营期:机组通过168 小时试运行且本合同脱硫设施同步验收并投运之日起20 年,特许经营期满后无偿移交给发包方。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日

证券代码:600497 证券简称:驰宏锌锗 公告编号:临2016-018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银团贷款及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2016年1月29日,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鄂州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鄂州高新”)与中国进出口银行(以下简称“进出口银行”)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湖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工行”)签署了《鄂州东湖高新科技创意城项目人民币资金分组式银团贷款合同》,计划分别向2家银行各申请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5,000万元,合计不超过人民币90,000万元。

2、2016年1月29日,公司控股股东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投集团”)与进出口银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鄂州高新向进出口银行申请贷款而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45,000万元。

2016年1月29日,公司与工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鄂州高新向工行申请贷款而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45,000万元。

①被担保人名称:鄂州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②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本次担保金额人民币45,000万元,自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至公告日为鄂州高新担保发生额为人民币45,000万元(含本次担保),截止公告日其累计为其提供担保的余额为人民币0万元(不含本次担保)。

③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④截止公告日共累计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以及子公司对母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20,050.95万元(不含本次担保)。

⑤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3、本次贷款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无影响。

一、合同签署情况

1、银团贷款合同签署情况

2016年1月29日,鄂州高新与进出口银行和工行签署了《鄂州东湖高新科技创意城项目人民币资金分组式银团贷款合同》,计划分别向2家银行各申请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5,000万元,合计不超过人民币90,000万元(将根据合同约定条件分批次提取贷款)。贷款期限为9年,贷款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8%。

2、抵押合同签署情况

2016年1月29日,鄂州高新与进出口银行和工行签署了《抵押合同》,将鄂州东湖高新科技创意城项目的土地、房产及在建工程等资产抵押给2家银行。

3、担保合同签署情况

(1)2016年1月29日,公司控股股东联投集团与进出口银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鄂州高新向进出口银行申请贷款而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45,000万元。

因本次担保系公司控股股东联投集团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鄂州高新提供担保,且公司和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未提供反担保,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五十六条的规定,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豁免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和披露本次关联担保事项,并得到了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批准。

(2)2016年1月29日,公司与工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鄂州高新向工行申请贷款而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45,000万元。

二、审议情况

1、董事会决议情况

2015年3月2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年度预计提供担保总额为人民币33亿元,在2015年年度新增担保总额未突破总体担保计划的情况下,可在内部调整上述担保额度。

上述担保计划的有效期自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年度担保计划》(公告编号:临 2015-016)。

2、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2015年4月21日,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年度担保计划》。

上述相关内容详见2015年3月31日、4月22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三、交易各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鄂州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万元

注册地址:鄂州市凤凰大道梧桐湖新区管委会大楼

法定代表人:何东凌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负责科技园区开发及运营、房地产开发及销售;高科技产业项目投资及管理;高新技术项目研究开发及技术服务;工程项目的建设管理代理咨询服务等。

截止201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总资产66,666.43万元,负债合计46,956.29万元,所有者权益19,710.14万元。

2、机构名称:中国进出口银行

机构类型:全民所有制

营业场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30号

负责人:刘连舸

经营范围: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

3、机构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湖开发区支行

机构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

营业场所:武汉市洪山区鲁巷冷水铺

负责人:严文艳

经营范围: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

4、担保方: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43.28亿元

注册地址:武汉市江夏区文化路399号联投大厦24楼

法定代表人:李红云

公司类型: